

证券代码：834050

证券简称：天润园景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7 月 6 日下午 14:00

结束时间：2018 年 7 月 6 日下午 16: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 会议地点：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及发行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本次股票发行旨在增加公司股本规模，用于偿还股东借款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财务结构，增强经营管理活力，更好的支持项目开发及市场拓展，促进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

本次发行股票情况如下：本次发行股票拟向福州市晋安区天源联创投资有限公司（非关联方）发行，认购价格为 2.1 元 / 股，拟发行股票总数量不超过 12,669,459 股（含 12,669,459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6,605,863.90 元（含 26,605,863.90 元）。除福州市晋安区天源联创投资有限公司，其他在册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18）。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

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董事会全权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时间、具体申购办法等事宜。

2) 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并做出董事会认为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及事宜。

3) 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股票发行公告及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协议或合同，采取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要行动以完成本次股票发行，并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有关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本次发行股票情况如下：本次发行股票拟向福州市晋安区天源联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认购价格为2.1元/股，拟发行股票总数量不超过12,669,459股（含12,669,459股），预计募集资金总

额不超过26,605,863.90元（含26,605,863.90元）。

（四） 审议《关于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五）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变更工商登记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本次公司股票发行的具体情况，将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即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10,385,541元增加至人民币23,055,000元。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情况将发生变化。针对本次股票发行事宜，根据新增股份的变化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作修改并在工商局进行变更备案。

（六）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股票发行中介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请股东大会确认为公司在新三板提供督导服务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票发行的主办券商，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为公司股票发行专项法律顾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票发行验资机构。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股东，下同）的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企业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下同）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者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其他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8年7月6日 13:30 至 14:00

(三) 登记地点：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原晖（董秘）

2、联系电话：0591-88051073

3、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D 区 30、31 号楼

4、邮政编码：350001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天润园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

